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3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1年1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坤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张耀平先生、袁敏先生、李旺先生及非独立董事孙进山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201Z0211号），截至2021年1月11日公司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47,482,443.12元。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7,482,443.12元置换前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现金保值增值，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

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5.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扩大生产经营规模的需要，并确保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提高公司融资能力，同意公司向平安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有效期为3年的综合授信额度（即3年有效期内循环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可分多次循环使用。实际额度、授信品种及使用期限以金融机构审批的结果为准。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本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该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了股份，公司总股本由40676.9850万股变更为46574.6427万股，注册资本由40676.9850万元变更为46574.6427万元；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及上述相关配套性规则，公司决定对原《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上披露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订案》。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工商备案等相关手续。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提高股东大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

策水平，同意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对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建立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同意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对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关联交易风险，提高关联交易审批效率，同意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对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同意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规范董事会秘书的工作行为，促进董事会秘书积极履行职责，同意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程序，有效控制对外担保风险，同意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独立董事的工作行为，确保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同意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行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同意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确保公司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意制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同意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修订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质量，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同意对《内部审计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修订后的《内部审计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1年2月3日（星期三）下午2:30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八日